
風險因素

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

我們倚賴銷售克林澳及安捷利

我們倚賴銷售馬來酸桂哌齊特產品克林澳及安捷利。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克林澳及安捷利所得收益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的66.5%、60.1%、57.3%及57.7%，而銷售克林澳所得收益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的62.0%、50.8%、46.7%及45.6%。我們預期銷售克林澳及安捷利在不久將來仍將是我們收益的重大組成部分。因此，我們的業務仍受到克林澳及安捷利的銷量及定價的高度影響。若其他藥品製造公司生產類似產品或療效相當或更好的產品，或生產可直接或間接替代我們產品的替代品，並在中國市場以與我們的價格相若或低於我們的價格推出該等產品，則克林澳及安捷利的銷量及定價亦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克林澳及安捷利的銷量及定價亦可能受政府規管所影響。例如，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國家發改委發出對部分藥品的批發價及相關醫藥製造商的業務進行調查的通知(發改電[2010]253號)。馬來酸桂哌齊特乃克林澳及安捷利的活性成分，是此項調查的其中一種產品。我們無法保證該等產品的零售價上限不會因調查結果而下調，可能進而對我們的收益造成間接影響。

若我們未能維持我們的克林澳及安捷利的現有銷量及定價，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第三方分包製造商生產我們的部分藥品

我們已與若干第三方醫藥製造商訂立分包生產協議，生產我們銷售的部分藥品，包括川青、曲奧及抗力欣等主要產品。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銷售分包製造商所生產藥品的收益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約23.6%、30.6%、27.7%及23.4%。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向我們最大的分包製造商Harbin Tri-Lion Pharmaceutical Co., Ltd.作出的採購額分別約佔我們採購總額的25.2%、34.3%及28.0%。

我們的分包生產協議的年期一般為三至十年，且並不保證我們將能於年期屆滿後成功續訂或延期。此外，倘一方嚴重違反分包生產協議，則協議可能由非違約方終止。若我們未能續訂或延長現有協議，亦不能聘用生產商生產有關產品或自行生產該等產品(均須獲發新的生產許可證)，則我們將由於供應短缺不能繼續銷售該等產品，而我們的經營業績將受到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需要特別注意的是，雖然我們與分包製造商訂立的協議並未阻礙我們向其他分包製造商外包生產相關產品，但生產該等產品的相關生產許可證由國家藥監局授予分包製造商而不是我們，因此我們僅依賴相關分包製造商達致我們對該等產品的生產要求。儘管該等產品由我們的分包製造商生產，但由於在銷售及分銷藥品毋須獲生產許可證，故我們銷售有關產品屬合法。有關資料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分包安排」及「業務－法律及合規」兩節。倘若我們分包製造商的產能不足以滿足我們的需求或我們的分包製造商因營業執照被撤銷、業務中斷或因任何其他原因無法繼續履行現有責任，則我們未必能取得自行生產或促使其他生產商代我們生產該等產品所必需的生產許可證，這將對我們的業務及營運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於二零零九年，我們的川青及曲奧分包製造商Harbin Tri-Lion Pharmaceutical Co., Ltd.未能達到其生產目標。我們估計，供應短缺令我們二零零九年銷售川青及曲奧的潛在收益分別減少約人民幣30.4百萬元及人民幣6.8百萬元，並限制了該年我們於有關市場的進一步擴張。於二零一零年，我們並無遇到供應短缺的情況。

我們的研發活動未必成功開發新產品

我們的未來增長及前景依賴我們能否成功開發新藥品，而這可能受多種因素影響。由於我們無法控制的原因，包括在檢測及臨床試驗階段未能達致臨床安全性、療效或其他標準及要求，或未能及時或完全不能取得監管批文(包括國家藥監局的批文)，因而未必能成功開發新產品。臨床測試需時甚久且成本高昂，其結果極難預測。取得國家藥監局批准亦可能是漫長及成本高昂的過程，而國家藥監局及其他監管機關或會就新產品的安全、生產、包裝及分銷施加若干標準。遵守該等標準可能耗時且代價高昂，並可能導致延遲取得國家藥監局批准或可能妨礙我們取得國家藥監局批准。即使我們取得國家藥監局有關新產品的批准，該等批准仍可能附帶若干條件或限制。

此外，我們所進行或委托其他方進行的任何研發活動概不保證將會在預計時限內完成或該等研發活動的成本可全數或部分收回。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研發開支分別為人民幣65.0百萬元、人民幣36.4百萬元、人民幣48.2百萬元及人民幣50.8百萬元。倘若我們的研發活動未促成成功開發新產品，則我們將需撤銷該產品的相關資本化開發費用，這將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例如，二零零九年，我們的附屬公司山東軒竹醫藥因若干無法預計的技術困難及其他商業原因導致二零零九年錄得商譽減值人民幣35百萬元而終止若干研發項目。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若干資產負債表項目－無形資產」一節。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風險因素

我們已與若干研究機構及公司訂立研究合作協議、戰略聯盟及／或合作發展計劃，以開發新產品，從他們的專業知識、技能、資源及開發嶄新的及具競爭力產品的知識中獲益。我們亦與若干第三方醫藥公司訂立技術收購協議，據此，我們委託該等公司進行研發我們所認定的若干醫藥產品。詳情參閱本文件「業務－研發－與外部研究夥伴合作」一節。概不保證我們將能維持該等關係或建立新的關係。我們的現有關係惡化、研究成果被挪用或未能按我們可接納的條款就未來的研發項目與合適的研究夥伴建立其他新關係，或會對我們成功開發新產品及遞交現有產品申請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從而對我們的增長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產品未必能獲得市場廣泛認可

我們的未來增長及前景取決於我們的產品獲得市場廣泛認可的能力。於研發初期似乎有前景的新產品及現有產品的新申請，或會因各種原因無法獲得市場廣泛認可，如其他產品的競爭、不成功的市場推廣策略、缺乏醫師認可、未能列入國家醫保藥品目錄或省級醫保藥品目錄或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元素。若我們的產品未能獲得或維持市場的廣泛認可，則我們的增長前景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倘我們的產品被發現具有嚴重副作用，我們的業務及聲譽或會蒙受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的產品被發現具有嚴重副作用，我們或會面臨多種後果，包括該等產品遭撤回或召回；撤銷該等產品或相關生產設施的規管批准；集體競標程序上勝算降低；該等產品國家醫保藥品目錄及省級醫保藥品目錄上遭刪除；及面臨因該等產品引致的訴訟。發生任何上述情況將會令受影響產品的銷量受不利影響，甚至影響我們的聲譽。

發現其他醫藥公司生產或銷售的產品存在嚴重副作用亦可能令我們含有相同活性成分的產品的銷售蒙受不利影響，或會令我們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含有我們的藥品所使用若干活性成分的藥品在被報導具有若干副作用後被中國以外的其他國家召回、拒絕登記或以其他方式施加其他限制。一九八八年，接獲數例與使用每日劑量600毫克的桂哌齊特藥片產品有關的血質不調(包括顆粒性白血球缺乏症)的報告後，西班牙藥物監測委員會(Spanish Committee on Drug Surveillance)建議召回桂哌齊特產品。此後，桂哌齊特產品的生產商將其產品撤出西班牙市場。埃及於一九八八年拒絕為桂哌齊特產品登記。桂哌齊特產品於其他國家須加入有關該等副作用的相關警告。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風 險 因 素

國家藥監局分別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六年批准我們的克林澳及安捷利，二者的主要活性成分均為馬來酸桂哌齊特，為每日劑量320毫克的注射液。倘未來出現對馬來酸桂哌齊特或我們的產品使用的任何其他活性成分的任何禁令、額外監管控制或相關的負面報道，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聲譽、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有關克林澳及安捷利的歷史及發展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產品－心腦血管藥物－克林澳及安捷利」。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曾錄得毛利率及純利率下跌，概不能保證我們日後的利潤率不會進一步下跌

我們的毛利率受到產品組合，尤其是受到高毛利率產品與低毛利率產品分別所佔比例的影響。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毛利率分別為78.9%、73.8%、72.9%及73.2%。毛利率下跌主要由於我們收購深圳四環(主要從事銷售抗感染藥物及其他藥物)及導致我們來自銷售抗感染藥物及其他藥物(與我們的心腦血管藥物比較，其平均毛利率較低)的收益比例增加所致。我們的毛利率亦受到我們的藥物產品組合中由分包製造商製造的藥物(與在我們的生產設施製造的產品比較，其平均毛利率較低)所佔比例增加的負面影響。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純利率分別為62.5%、45.8%、44.2%及52.3%。我們的純利率受到產品組合以及非經常性收入及開支(如無形資產減值、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收益及實際所得稅稅率變動)的影響。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的較低純利率主要受到無形資產減值及出售聯營公司收益的影響。倘無該等開支及收益，則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的純利率將分別為50.2%及50.2%。

由於我們計劃進一步分散產品組合，故概不能保證我們日後的毛利率不會下跌。此外，我們於未來財政年度的盈利能力可能受到其他非經常性收入及開支的負面影響。因此，我們日後的純利率可能下跌。

我們依賴數目有限的供應商供應我們藥品的API及原材料，而我們並無與大多數API及原材料供應商訂立長期供應合約

我們依賴數目有限的供應商供應我們藥品的API及原材料，且該等供應協議大部分按交易逐一訂立。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向五大供應商採購的API及原材料總金額分別為人民幣92.6百萬元、人民幣101.1百萬元、人民幣128.9百萬元及人民幣73.6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的API及原材料總採購額約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風 險 因 素

84.7%、68.1%、63.6%及45.3%。我們生產過程所需的API及原材料的供應及價格亦可能受一般市況、相關API及原材料的需求及供應、天氣狀況及自然災害等因素的影響。我們依賴數目有限的供應商，或會令我們面對API及原材料採購價出現意料之外的上漲或供應不足的風險。於二零零九年，我們出現澳昔的API供應不足的情況，我們估計這令我們二零零九年來自澳昔的潛在銷售收益減少人民幣43.1百萬元。此外，我們若干主要API及原材料由單一供應商供應，就變更API供應商而向有關部門遞交API供應商的資料的過程最長需時六個月。倘該等單一供應商停止向我們供應API或原材料，我們可能被迫暫停或停止生產及／或銷售我們若干產品。我們不能保證供應商將繼續按我們可接納的價格及條款及條件供應API或原材料，而我們未必能將日後API或原材料的任何價格升幅轉嫁予我們的客戶，上述任何一種情況皆可能對我們營運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生產業務遭遇任何延誤或嚴重干擾，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於二零零九年，以收益計，我們產品約65.1%產自我們的自有設施。因此，我們的生產業務是我們業務的重要部分，而我們的生產業務遭遇任何延誤或嚴重干擾如集中於一個地點，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的生產業務面對若干風險，如火災、盜竊、機器故障、生產設備性能不合標準、自然災害、電力中斷、供水及柴油短缺等，發生任何該等事件均可能嚴重干擾我們的生產業務。雖然我們已就若干生產設備及機器投保，但不能確定該等保險將足以彌補我們與生產業務有關的任何損害或中斷引致的任何損失。

此外，藥品生產須進行精確及可靠的管制，而中國的監管機關已施加眾多監管規定及合規責任來規管該行業。例如，所有藥品生產設施及生產技術的營運均須遵守GMP，而生產設施或須由國家藥監局及其他監管機關定期進行不通知檢查。遵守該等監管規定及責任或會導致我們的生產業務延誤。未有遵守該等監管規定及責任可能導致失去開展生產活動的相關牌照，這可能對本公司業務、財務狀況或營運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充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

我們的成功在一定程度上取決於我們保護知識產權的能力。我們主要依賴商標、專利、非專利專有技術、工藝及技術知識以及其他合約條款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然而，這些均無法充分保護我們現有產品及正在開發的產品的權利。第三方可能在未取得授權的情況下仿製或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而監督非法使用知識產權行為可能較為困難，耗時且代價昂貴。我們的競爭對手或其他第三方亦可能獨立開發與我們類似的專有技術，仿製我們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風 險 因 素

的產品、盜用我們的專有資料或侵犯我們的品牌名稱或商標。假冒藥品由於生產成本低，其售價通常低於正規藥品，並因其在某些情況下使用與正規藥品相似的外觀和包裝而導致消費者難辨真偽。儘管中國政府不斷積極取締假冒藥品，但中國尚未對假冒藥品制訂有效的監管及執行機制。近年來，假冒藥品日益猖獗，並可能於日後繼續增加。倘若中國假冒藥品的銷售和生產漸多或偽造者的技術提高，均會對我們的收益、品牌、聲譽、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此外，任何盜用我們知識產權的行為均會拉低我們產品的定價，並對我們的聲譽產生負面影響。我們對保護知識產權作出的努力可能不夠充分，且我們可能無法及時識別任何非法使用我們知識產權的行為或採取適當措施行使我們的權利。

我們並不知悉任何過往侵犯我們知識產權的行為，但並不保證今後我們受中國法律保護的知識產權或其他權利不會被盜用或侵犯。倘若出現任何盜用或侵權行為，我們或須透過訴訟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或其他擁有權。為保障該等權利而導致財務或管理資源分散將對我們的業務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若我們侵犯第三方專有權或知識產權，我們將面臨侵權訴訟

在開發新產品的過程中，我們可能未察覺到若干第三方已擁有類似工藝的專利，或類似產品已受到法律保護，因此，我們可能在無意中侵犯了若干第三方的專有權或知識產權。我們亦與研究夥伴或第三方訂立合作及／或技術轉讓協議，以收購及／或使用其技術或工藝生產新藥品，並與第三方分包製造商訂立生產協議，委託其生產我們的部分產品。雖然我們並不知悉我們受到任何侵權索賠，但我們在過去曾遭受侵權索賠，而我們日後或會面臨被第三方提起侵權索償。我們亦會不時向第三方採購API或其他醫藥中間體，以供製藥之用，或承銷第三方的產品。若該等API、醫藥中間體或第三方產品侵犯其他第三方的知識產權，我們亦可能面臨侵權索償。

此外，我們的一些僱員及顧問之前受聘於其他製藥公司(包括我們的競爭對手或潛在競爭對手)或大學或其他研究機構。儘管我們目前並無待決的申索，但我們可能因僱員或顧問不慎或以其他方式使用或披露前僱主的商業機密或其他專有資料而面臨索償。

如果我們遭受與侵犯知識產權或錯誤使用或披露商業機密有關的索償，我們將需要進行辯護，可能因此捲入訴訟。即使我們成功對該等索償進行辯護，訴訟仍有可能產生龐大開支並分散管理層於業務營運的注意力。倘若我們未能就該等索償成功抗辯，我們可能需支付金錢賠償，或有可能失去知識產權。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僱員、分銷商或第三方銷售代表或會貪污或作出其他可能損害我們聲譽或業務的不當行為

儘管本公司的政策禁止僱員貪污或作出其他不當行為(如向醫療機構或醫務人員支付不當款項以影響其採購決定)，我們可能無法有效控制我們僱員的行為。此外，我們與分銷商及第三方銷售代表訂立的協議禁止其進行類似貪污或作出其他將損害我們聲譽或業務的不當行為；但是，我們管理分銷商及第三方銷售代表活動的能力有限。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不知悉我們的僱員、分銷商或第三方銷售代表有貪污或作出不當行為的情況。然而，概不保證我們的僱員、分銷商及第三方銷售代表不會貪污或作出其他不當行為或違反適用的反貪污法。

在醫藥行業，貪污腐敗行為包括但不限於醫療保健機構或從業人員收受製藥商及分銷商就若干藥物的採購或處方而提供的回佣、賄賂或其他非法利益。倘若我們的僱員貪污或作出其他不當行為或違反適用的反貪污法，我們或須支付賠款或罰金，繼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可能須為分銷商及第三方銷售代表採取的行動負責，該等行動包括任何違反與營銷或銷售產品有關的適用法律，或中國、香港或其他國家的反貪污法律及法規。中國政府亦有可能採納影響藥品出售方式的新或不同法規，以應對反貪污或其他問題。倘若我們的僱員、分銷商或第三方銷售代表之前我們在我們不知情的情況下曾作出不當或違法行徑提高產品銷量，但因相關部門推出更嚴厲的反貪污措施而不能再作出該等行徑，則會對我們的銷量造成影響。此外，我們可能需對我們的僱員、分銷商或第三方銷售代表違反美國《海外反腐敗法》的行為負責。一間非美國公司如在美國境內作出助長貪污意圖、允諾或付款的行為，則可能須受美國《海外反腐敗法》規管。近期案例顯示，這是一個很廣泛的概念，實際上可延伸至任何美元銀行交易。可以想象，倘在美國籌措的資金可被溯源至用於行賄的資金，則有關籌資行為亦可能構成在美國境內作出的助長貪污意圖、允諾或付款的行為。

此外，中國法律有關獎勵付款的定義一直不太清晰。因此，我們、我們的僱員、分銷商或第三方銷售代表就推廣或銷售產品或產品的其他活動而支付的若干款項可能在當時被我們或彼等認定為合法，但隨後又被中國政府視為不容許行為。若我們的僱員、分銷商或第三方銷售代表被指控涉及任何該等活動，則我們的品牌及聲譽、我們的銷售活動或股份價格均會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依賴我們的分銷商及第三方銷售代表

我們將絕大部分產品售予分銷商，分銷商繼而將產品售予醫院、醫療保健機構及其他分銷商。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向五大分銷商的銷售總額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的30.0%、21.6%、19.6%及16.9%。我們與大多數分銷商訂立臨時銷售協議或長期分銷協議。在我們未有與分銷商訂立協議的情況下，我們未必能有效監督其表現。我們的分銷商由銷售代表執行業務，銷售代表專門負責促進產品銷售或為產品招攬客戶。我們並不直接向銷售代表銷售產品。銷售代表由獨立於我們的分銷商及我們的個人及分銷商委聘的個人組成，並非我們的僱員。我們設法與大多數該等銷售代表訂有合約安排，以監察其表現。在我們未有與第三方銷售代表訂立正式合約的情況下，我們未必能有效監察其表現。概不保證我們的分銷商或第三方銷售代表將與我們保持業務關係或重續與我們訂立的合約。我們的分銷協議及與第三方銷售代表訂立的協議允許對方在我們事先同意的情況下發出一個月通知終止協議。此外，概不保證分銷商今後將按現有數量或價格繼續向我們採購產品。倘若我們的主要分銷商或許多分銷商停止或減少產品採購量，或倘出於任何原因終止各分銷協議或銷售代表關係，或第三方銷售代表未能向我們的分銷商提供有效分銷產品所需市場推廣支持，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成功實施業務策略

成功實施業務策略受業務、經濟及競爭力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及突發事件影響，包括(其中包括)中國製藥市場持續增長、可用資金、競爭及政府政策。我們業務策略的實施亦可能因我們未能與業務夥伴維持、更新或建立新關係、API或原材料交付或生產設備安裝延遲、勞資糾紛、內亂、遵守環保或其他法律及法規、延遲取得所需的政府批文、整體經濟下滑、市況變動或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而受到不利影響。

實施業務策略亦涉及龐大資金，如新藥物研究及開發過程中、設立新辦事處或營運點、購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維護增加的存貨水平所產生的固有成本，該等成本可能影響可用作我們的營運資金的現金金額。實施業務策略亦可能產生意外開支，從而使我們無法在預算內實施業務策略或根本無法實施業務策略。倘若未能及時在預算內實施業務策略或完全無法實施業務策略，將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增長前景造成到重大不利影響。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風 險 因 素

不能保證該等已屆滿的生產許可證可於國家藥監局審閱期後成功重新註冊

我們若干產品的生產許可證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屆滿，而該等產品的收益所佔比例很大。相關法律及法規規定，藥品生產許可證的有效期為五年。由於目前正在中國進行重新註冊程序，我們及第三方製造商尚未為該等產品取得新生產許可證。例如，克林澳及安捷利的生產許可證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八日屆滿，而我們已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六日提出重新註冊申請。我們無法控制該等重新註冊程序。由於該等生產許可證絕大部分於近年發出，並僅是首次須遵守重新註冊規定，故我們對於能否成功重新註冊該等生產許可證並無過往經驗。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已確認，根據國家藥監局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九日頒佈的通知《關於開展藥品再註冊受理工作有關事宜的通知》食藥監辦[2007]42號、國家藥監局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頒佈的通知《關於做好藥品再註冊審查審批工作的通知》國食藥監註[2009]387號，以及國家藥監局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頒佈的通知《關於做好藥品再註冊審查審批工作的補充通知》國食藥監註[2010]394號，該等產品的生產許可證可於重新註冊期內使用。具體而言，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相關藥物管理部門仍未完成小容量注射劑及凍乾粉針劑劑型產品期限已屆滿的生產許可證辦理重新註冊程序。據董事所悉，有關的重新註冊程序應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前完成。我們已按照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就我們的產品已屆滿期限的生產許可證遞交重新註冊申請。然而，概不能保證該等已屆滿生產許可證可於重新註冊期後成功重新註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生產許可證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屆滿的產品的收益貢獻佔我們總收益的79.5%。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法律及合規」一節。

我們未必能夠持續使用或依計劃使用若干設施

於往績記錄期間，北京四環在其自有土地上建造了兩幢總面積為1,407.4平方米的鋼架結構臨時樓宇(即包裝廠及員工食堂)。由於北京四環的原意是將其作為一個臨時解決辦法因而未就該等臨時樓宇辦理規劃手續，其或須於有關部門規定的最後期限前將該等樓宇拆除，亦可能被處以最高人民幣2.85百萬元的罰款。克林澳API生產廠房方面，北京四環自有土地上所建的一個鍋爐房及一個接待室(總面積2,931.50平方米)及一個擴建設施及一個口服固體藥包裝工廠(部分建在北京四環自有土地上，一部分建在其租用的國有劃撥土地上，總面積為781.5平方米)，北京四環尚未取得相關建設規劃許可證，故或會被有關部門責令拆除該等廠房，並須繳納最高人民幣274,557.2元的罰款。由於違規使用上述樓宇所佔面積2,178平方米(3.26畝)的國有劃撥土地，北京四環亦可能被有關部門處以最高人民幣65,340元的罰款。計及該等罰款，北京四環因使用不當或房屋業權不全而可能遭受的最高罰款約為人民幣3.2百萬元。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風險因素

於往績記錄期間，廊坊四環在一幅租賃的農村集體所有土地上建造了總面積3,350.38平方米的倉庫、鍋爐房、洗衣房及其他樓宇。根據中國相關法律，由於其違規使用上述土地，廊坊四環或須於有關部門規定的最後期限前歸還及恢復該幅土地及拆除其上所建樓宇，並可能被處以最高約人民幣886,003元的罰款。

於往績記錄期間，山東軒竹醫藥在其自有土地上建造了一個宿舍及一座倉庫（總面積144.64平方米）。山東軒竹醫藥的原意是將其作為臨時解決辦法因而未取得建設規劃許可證，或會被有關部門責令拆除有關廠房，並須繳納最高人民幣11,000元的罰款。

另外，根據中國法律，海南四環心腦血管藥物研究院乃為臨時樓宇，最多僅可使用兩年，除非因其他原因獲延期一年。該研究院的服務期限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屆滿。倘我們未能續期使用該研究院，則我們或會被迫拆除臨時樓宇及將相關研究活動遷至另一設施。

有關土地用途不當及業權欠妥的詳情，見本文件「業務－物業」一節。倘我們未能持續使用或依計劃如期使用該等設施，則我們的經營業務或會中斷，營運成本亦可能增加。我們或須合共繳交最高人民幣4.1百萬元的政府罰款及處罰。倘有關部門要求我們拆除上述樓宇及設施，則拆除的總成本估計最高達人民幣3.6百萬元。倘已拆除的樓宇及設施需重建，則我們可能產生額外成本。

我們的業務依賴我們執行董事及主要人員的不斷努力


我們相信，我們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主要人員的不斷努力及我們獲得彼等提供服務的能力，該等人員包括執行董事車醫生、郭醫生及孟先生。我們的執行董事具備專業知識，擁有豐富的行業、經營及業務經驗，難以取替。我們亦依賴管理層團隊的其他成員、研發人員及其他主要人員。我們並未為執行董事或主要人員投購要員保險。概不保證執行董事或主要人員將繼續為我們效力，且我們無法保證能夠尋覓得具備類似知識或經驗的人士接替執行董事或主要人員。倘若執行董事或要員離任，而我們又未能尋覓到合適的替任人，則我們的業務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倘若一名或多名執行董事或主要人員無法或無意繼續留任，而我們又未能覓得合適的替任人選，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嚴重干擾，並可能產生其他用於招募及挽留替任人選的開支。此外，倘若執行董事或主要人員與競爭對手聯手或成立競爭公司，則我們可能失去部分客戶或其他業務夥伴，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增長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成功依賴我們的聲譽及品牌

我們相信，維護及提高聲譽以及公司品牌（「四環」，) 及產品品牌如「克林澳」及「川青」的知名度對我們的業務取得成功至為重要。倘若發生任何損害我們聲譽或品牌的事件或情況，產品現在及今後的銷售均會受到不利影響，並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另外，我們瞭解到，在中國有其他製藥公司亦在使用「四環」作為公司名稱。倘若該等製藥公司或其產品有任何負面新聞，均會對我們的聲譽及公司品牌產生不利影響，並進而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保險可能無法完全保障與我們業務及營運有關的風險

儘管我們就僱員意外、社會福利、產品運輸及天災引致的固定資產損壞投購保險，但我們並無就我們的營運投購任何產品責任、第三方責任或業務中斷保險。有關其他資料，請參閱本文件「業務－保險」一節。倘若我們被提出任何傷害或損害索償，或倘我們遇到任何業務中斷、訴訟或天災的情況，我們或會產生巨額成本及分散資源，而這些或無法由保險完全保障。此外，我們無法以合理的成本就因戰爭、恐怖活動、地震、颱風、水災及其他天災而引致的若干類損失投購保險或根本無法投購保險。倘若產生未投保的損失或損失超過投保金額，我們可能會蒙受財務虧損、名譽受損、損失全部或部分產能以及預計在該處物業進行生產活動將產生的未來收入。任何重大未投保損失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遭受產品責任、人身傷害或過失死亡索償

我們業務的性質令我們承受產品責任、人身傷害或過失死亡等於研發、生產及營銷藥品時固有的索償風險。於臨床試驗中使用我們開發中的產品亦令我們承受產品責任索償風險，如產品不安全、無效用或有缺陷、處方配藥或標識不當、警示不足及不慎分銷假藥。對於我們須取得商業銷售監管批文的產品而言，這些風險會更高。即使產品獲得合適的政府機關批准可作商業用途，亦不保證服用者不會就服用我們的產品預料會產生的副作用以外的副作用提出索償。

根據中國民法，在中國，有缺陷產品的生產商或賣方或須就任何受到影響人士遭受的損失或人身傷害承擔民事責任。根據中國產品質量法，生產劣質產品的生產商可能須承擔刑事責任，其營業執照亦會被吊銷。此外，於一九九四年一月生效的中國消費者權益法在消費者購買及使用商品及服務時為消費者在人身及財產安全方面的合法權益進一步提供保障。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風險因素

儘管我們過去未曾因指稱的劣質產品產生的任何人身傷害遭到索償，但巨額索償或大量索償一旦成功，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訴訟可能會分散管理層在業務策略方面的注意力，且抗辯開支可能會大分高昂。此外，目前在中國無法就藥品投購產品責任險。倘我們任何產品被指稱有害，我們產品的需求或會下降，或可能會從市場上收回我們的產品。我們亦可能被迫就訴訟進行抗辯，倘若敗訴，則須支付賠償。

我們須遵守環保法規，並可能因遵守環保法規而承擔責任及潛在成本

我們在生產過程中須遵守中國有關污水及固體廢物排放的法律及法規及有關控制使用、存儲、處理及處置危險物質及化學品的法律及法規。我們須取得政府部門有關處理及處置有關排放的若干許可及授權。任何違反該等法規的行為均有可能導致罰款、刑事處罰、吊銷營業執照、關閉設施及須採取糾正措施。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因遵守相關現有及日後環保法律及法規而產生分別約人民幣11,000元、人民幣9,000元、人民幣24,000元及人民幣44,000元的環保成本，我們無法保證日後不會產生涉及該等法律及法規的責任或重大負債。

政府亦可能逐步採納更嚴謹的環保法規，而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一直完全遵守該等法規的規定。由於可能頒佈預期之外的法規或出現其他發展，日後的環保開支及時間可能與目前預期的相差甚遠。倘若環保法規出現任何意外改動，我們或需產生額外資本開支用於(其中包括)安裝、更換、升級或補充有關使用、存儲、處理及處置有害物質及代學品的污染控制設備或在經營上作出改變以限制對環境造成任何不利影響或潛在不利影響，以符合新環保法律及法規的規定。倘若該等成本異常昂貴，我們或須修改、限制或終止我們的若干營運業務。

流行病、天災或恐怖活動造成的意外業務中斷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

爆發禽流感、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或任何疫症，或任何有關流行病的嚴重程度升級，視乎其爆發規模而定，均可能對公眾造成嚴重干擾，並會對中國全國及地方經濟造成負面影響。此外，特別是於我們、我們的供應商，我們的分包製造商或我們的客戶經營業務的城市爆發有關流行病及其他非預期業務中斷，如天災或恐怖活動，可能導致隔離、暫時關閉辦公室及生產或其他設施、主要人員出行受限或生病或死亡，這或會對我們的營運造成嚴重干擾，進而會對我們的營運及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風險因素

我們的內部控制系統及合規程序可能存在缺陷和漏洞，我們已發現兩宗涉及我們的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未遵守香港法例及法規的事件

我們的內部控制系統及合規程序對我們的營運至為關鍵。我們最近發現，我們的一間投資控股公司發生兩宗未遵守香港法律規定的事件。一宗是我們的附屬公司耀忠因無心之失而未有按照香港的監管規定編製其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五日註冊成立起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經審核賬目。另外，於二零一零年一月，耀忠未能就將其股份由本公司轉讓予China Pharma應付的從價印花稅作出的裁決而向香港印花稅署陳述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是次轉讓的未繳印花稅累計達2,019,922港元，加上延期繳付印花稅罰款為131,600港元，已獲香港印花稅署確認須予繳付。我們已向香港印花稅署遞交申請寬免印花稅2,019,922港元及罰款131,600港元。香港印花稅署仍在審理申請當中。由於寬免申請具有技術性理據，故我們並無在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其他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法律及合規」一節。如若我們未能保持有效的內部控制系統，我們的業務及合規程序、營運以及聲譽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與中國醫藥行業有關的風險

醫藥行業受嚴格管制，因而倘若我們無法維持生產及銷售執照或遵守相關法規，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此外，合規準則出現任何變動，或引入任何新法律或法規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的醫藥行業受到嚴格管制。製造及分銷藥品受國家藥監局監管機構的規管。作為在中國開展醫藥製造業務的先決條件，所有醫藥公司均須自多個政府機關取得若干許可證及執照，包括在開始生產及／或銷售各藥品前取得有關該產品的營業執照及藥物製造許可證。其他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七一主要法律及監管規定概要」一節。該等執照及許可證須由相關中國政府機關不時續期及定期重估。例如，北京四環的藥物生產許可證須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續期。此外，有關續期及定期重估的合規準則或會出現變動。我們現有的執照及許可證亦可能因各種且部分為我們無法控制的原因而被暫時吊銷或撤銷，該等原因包括我們未能符合相關機構就簽發該等執照所實施的任何許可規定或標準，或倘我們的產品對終端客戶造成不良後果或未能遵守註冊處方。暫時吊銷或撤銷，或未能續訂我們的現有執照及許可證可能會致使我們的業務出現中斷或令我們不能繼續營業。

此外，合規準則的任何變動，或任何新法律或法規可能禁止我們經營業務，或使我們的業務經營受到更大限制，或可能提高我們的合規成本，從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產品受價格管制，故我們不可全權釐定該等產品的價格

國家醫保藥品目錄及省級醫保藥品目錄所載藥品受固定零售價或最高零售價的價格管制。我們絕大部分產品屬國家醫保藥品目錄及省級醫保藥品目錄的藥物，故須遵守該等價格管制。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售價格受管制的產品的銷售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的93.8%、86.8%、81.5%及80.6%。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產品的最高零售價並無重大變動。我們絕大部分收益來自我們的產品銷售。我們按批發價將產品銷售予分銷商，而分銷商則將其售予醫院、醫療機構及其他分銷商。中國政府機關未對向分銷商銷售產品的製藥商(包括我們)的批發價施加任何限制。然而，對藥物產品最高零售價的管制及調整若是重大，可對藥物產品的批發價造成相應的影響。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國家發改委發出對部分藥品的批發價及相關醫藥製造商的業務進行調查的通知(發改電[2010]253號)。該調查旨在了解選定藥品的價格結構，根據調查結果，可能會進一步調整藥品的零售價。我們有四種產品被列入該項調查的範圍內。於二零零九年，該四種產品合共佔我們總收益的57.9%。儘管我們預期該等產品的零售價上限不會因該項調查而有重大調整，但不能保證該等產品的零售價上限不會下調，進而對我們的收益造成間接影響。若我們產品的生產或分銷成本增加，而我們因價格管制而未能將增加成本轉嫁予分銷商，則我們的經營業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此外，若零售價大幅下調，概不保證我們的分銷商不會試圖與我們重議其各自分銷協議的條款，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有關詳細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七一主要法例及監管規定概要－價格管制」。

此外，我們已列入國家醫保藥品目錄或省級醫保藥品目錄的部分產品須受報銷範圍(如病人所報的疾病或保險類型)的限制。經有關省級監管機構調整後，倘報銷範圍仍受病人所報的疾病或保險類型的限制，則其可能影響我們受限制產品的需求，並隨後影響該等產品的銷量及零售價。

我們未必會成功中標向中國公立醫院及其他公眾醫療保健機構供應我們的產品

根據中國相關法例及規例，公立醫院及其他公共醫療保健機構須透過集體招標程序採購幾乎所有藥品。僅有在集體招標程序中被選中的藥品方可由該等醫院及醫療保健機構購進。藥品的集中招標程序通常每年進行一次。先前在集體招標程序中被選中的藥品必須參加下一年集體招標程序並中標，方可獲發新的採購訂單。評標時考慮的因素包括(其中包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風 險 因 素

括) 產品的質量及價格以及生產商的服務及聲譽。概不保證我們將於集體招標程序中中標向公立醫院及其他公眾醫療保健機構供應產品。若我們未能中標，我們將無資格向相關省市的醫院銷售受影響藥品，我們的經營業績或會因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醫藥行業的競爭激烈

中國醫藥行業的競爭激烈。我們面對其他醫藥公司的競爭，包括跨國公司及傳統中藥生產商(生產可替代我們的產品，及與之具有類似療效的產品)。其他資料參見本文件「業務－競爭」一節。我們的競爭對手可能擁有較我們更雄厚的財務、技術及研發、生產、營銷及其他資源。彼等開發的產品可能類似或優於我們的產品。此外，為遵守世界貿易組織的規定而進行的行業改革加劇了來自跨國醫藥公司的的競爭。該等競爭對手可能擁有更大的品牌知名度、更健全的分銷網絡、更強大的客戶基礎或更豐富的目標市場經驗。我們的競爭對手的規模較大，盡享有較大規模效益及可以低價採購API或原材料，在若干情況下為生產成本帶來競爭優勢。因此，彼等可較我們投放更多資源於產品研究、開發、推廣和銷售，或更迅速回應不斷變化的行業標準和市況變動。此外，我們若干競爭對手可能採取低利潤的銷售策略，以低價與我們競爭。概無保證醫院及醫療機構將繼續積存及處方我們的產品多於競爭對手的產品，而只要競爭對手的產品與我們的產品不構成競爭，亦無合約限制阻止分銷商及銷售代表銷售或推介該等產品。倘不能應對市況變化及成功與現有或新競爭對手競爭，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倘若：

- 替代產品或類似產品的製造商或分銷商的數目增加；
- 競爭對手因產品供應過剩而大幅降價；或
- 競爭對手所開發的新產品或替代產品擁有相近的醫藥用途或醫療功效，可直接代替我們的產品，並且更為有效，而價格與本公司的產品相若或更便宜，則本公司所面對的競爭可能更加激烈。

例如，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數款抗感染藥物(即抗力欣、希柏澳、澳朗及安捷健)的批發價格曾下降3.9%至14.2%。該等抗感染藥物的價格下降主要是由中國抗感染藥物市場藥物生產商之間的激烈競爭引起。

此外，為提高銷量，若干藥品生產商或分銷商可能採取不正當手段(如提供回佣、賄賂或其他非法收入或好處)影響客戶的採購決定，我們可能會因此失去銷量、客戶或合約予參與其中的競爭對手。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風 險 因 素

無法保證我們的產品將繼續或我們開發的新產品將能進入國家醫保藥品目錄及省級醫保藥品目錄

患者購買國家醫保藥品目錄或省級醫保藥品目錄內的藥品，可根據國家及省級醫療保險計劃全數或部分報銷費用。因此，對患者來說，國家醫保藥品目錄及省級醫保藥品目錄內的藥品一般較目錄外藥品更相宜。

中國國家及省級機關定期檢討國家醫保藥品目錄及省級醫保藥品目錄，並可基於多種因素刪除目錄內的產品，包括治療要求、使用頻率、療效及價格。此外，倘該藥品已處方予患者作國家醫保藥品目錄或省級醫保藥品目錄所列用途，患者方可報銷產品的全部或部分費用。概不能保證中國政府及政府機構不會改變國家醫保藥品目錄或省級醫保藥品目錄所列產品的用途，或對其作出其他任何限制。有關其他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七—主要法律及監管規定概要—中國醫藥行業法規—國家醫保藥品目錄」一節。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有八種產品被列入省級醫保藥品目錄，有31種產品被列入國家醫保藥品目錄。概不保證我們的產品將會繼續或我們開發的新產品將會被列入國家醫保藥品目錄或省級醫保藥品目錄。我們的產品自國家醫保藥品目錄或省級醫保藥品目錄中刪除、用途改變或受到限制將會削弱我們產品的可負擔能力，同時可能改變公眾對我們產品療效、安全性及可靠性的認知並對該等產品的銷售造成不利影響。發生任何上述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增長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中國有關的風險

與中國法律制度有關的不確定性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法律制度乃以成文法為基礎的民法制度。與普通法制度不同，法院過往的裁決可能被援引作參考，但其先例價值有限。自一九七九年起，中國法律及法規已大大加強為中國各種形式的外商投資提供的保障。我們的所有業務均透過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進行。該等附屬公司一般須遵守適用於中國外商投資的法律及法規，特別是適用於外商獨資企業的法律。此外，我們的境外控股公司及彼等之間的若干交易可能須遵守若干中國法律及法規。然而，由於該等法律及法規相對較新，加上中國法律制度不斷演變，不少法律、法規及規例的詮釋不一定一致，而該等法律、法規及規例的執行存在不確定性，這可能限制我們可獲得的法律保護，亦可能令我們負上意料之外的責任。例如，我們透過法律或合同享受的法律保護，可能要訴諸於行政和司法程序強制執行。然而，由於中國行政和司法機關在解釋和執行法定及合同條款時具有重大酌情權，故可能更難以評估行政及法院訴訟的結果，以及我們相較較發達司法制度中享有的法律保護的水平。該等不確定性可能會阻礙我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風 險 因 素

們履行已與業務夥伴、客戶及供應商訂立合約的能力。此外，該等不確定性，包括無法執行合約，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再者，中國的知識產權及保密措施可能不及其他國家有效。因此，我們無法預測中國的法律制度未來發展的影響，特別是對中國醫藥行業的影響，該等發展包括頒佈新法律、修訂現行法律或解釋或加以執行，或以國家法律取代地方法規。該等不確定性可能限制我們及其他外商投資者(包括閣下)可獲得的法律保護。此外，中國的任何訴訟可能被拖延，並產生大量開支及分散我們的資源及管理層的注意力。

中國經濟、政治、法律及社會發展及狀況以及中國政府所採納政策的變化，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政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中國經濟在結構、政府參與程度、發展水平、增長率、外匯管制、資本再投資、資源分配、通脹率及收支平衡等多方面與大多數發達國家不同。中國已由計劃經濟轉型為較傾向市場主導的經濟，而中國政府近年亦實施強調市場主導的經濟改革、減少國有生產性資產及鼓勵商業企業建立健全公司管治的政策。惟國內大部分生產性資產仍為國有。中國政府對工業發展規管、資源分配、生產、定價及管理仍有重大影響力，概不保證中國政府會繼續在經濟改革方面採取一致政策。

中國的經濟、政治、法律及社會發展及狀況以及中國政府採納的政策轉變，例如法律及法規(或有關詮釋)的變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就控制通脹推出的措施出現變動、利率或徵稅方法改變、對貨幣兌換實施額外限制、對進口實施額外限制及其他由國家推行的變動，亦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此外，雖然中國經濟於近年大幅增長，惟我們無法保證經濟將繼續增長，穩定增長於我們可獲利的地區或經濟領域發生。中國經濟下滑或經濟狀況轉差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我們或會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須就全球各地的收入繳納中國稅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若中國境外成立的企業的「實際管理機構」設於中國境內，則被視為「居民企業」，一般須就全球收入按劃一稅率25%繳納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法附則將「實際管理機構」界定為對企業的業務、人員、賬目、財產等實施實質性全面管理和控制的機構。我們絕大部分管理人員現時及日後仍會留守中國。因此，計算中國企業所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風 險 因 素

得稅時，我們可能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若我們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我們將需繳納本公司全球收益的25%作為中國企業所得稅。然而，在此種情況下，我們從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收到的股息收入可能可免繳中國企業所得稅，因為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通常規定，中國居民企業從其直接投資的中國居民企業收到的股息可免除企業所得稅。然而，鑒於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將如何解釋及實施尚不明確，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有資格獲得該等中國企業所得稅減免。

我們可能受稅務優惠及財政補貼的改變或終止的影響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企業一般須就其全球收入按劃一稅率25%繳納企業所得稅。其他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六一稅項－中國稅項」。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我們的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有權享有優惠稅率。概不保證我們的任何中國附屬公司可繼續享有該等優惠稅率。

海南若干高新企業享有的其他優惠政策包括按已繳的增值稅及所得稅釐定的各種退稅。該等稅務優惠由適用政府部門酌情授予，概不保證我們的任何中國附屬公司將繼續享有該稅務優惠，或該稅務優惠近期不會屆滿。撤銷、喪失、暫停或減少該等稅務優惠或其他稅務利益或稅務減免將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的中國經營附屬公司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稅率進一步增加或優惠稅務待遇終止等其他不利待遇，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應付外國投資者的股息及銷售股份的收益或須根據中國稅法繳納預扣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若股息源於中國境內，「非居民企業」（並非在中國成立或在中國並無營業地點，或在中國成立或設有營業地點但相關收入與有關成立或營業地點無實際關連的企業）應付投資者的股息，須按10%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同樣，投資者轉讓股份所得收益如被視為在中國境內賺取的收入，亦須按稅率10%繳納中國所得稅。倘若本公司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本公司就股份派付的股息或閣下轉讓股份所得收益可能被視為在中國境內賺取的收入而須繳納中國所得稅。倘若本公司須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就應付外國股東的股息預扣中國所得稅，或閣下須就轉讓股份繳付中國所得稅，閣下於股份的投資價值或投資回報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來自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息可能須繳納中國稅項

我們於百慕達註冊成立，我們的收入絕大部分來自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息。在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生效前，來自我們的中國業務營運的股息毋須繳納中國法律項下的所得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風 險 因 素

稅。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除非經由中國政府與其他國家或地區政府達成協議予以調減，否則就「源於中國境內」的應付外國投資者股息可能須通過預扣方式繳納10%的所得稅。

根據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八日生效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中國－香港稅項協議」），若香港企業擁有中國企業資本的至少25%，則對中國居民企業支付的股息的預扣稅率為5%；否則該稅率為10%。根據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日頒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執行稅收協定股息條款有關問題的通知》，獲中國企業分派股息的企業必須符合在收取股息前連續十二個月一直對該中國企業保持直接所有權的最低條件。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四日頒佈《非居民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管理辦法（試行）》，並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七日頒佈《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如何理解和認定稅收協定中「受益所有人」的通知》。根據該等規例，非居民須獲得主管稅務機關的批准，方可享受該等協定下的優惠待遇。然而，若企業被視為毋須課稅實體而不符合享受優惠，則其不能享受中國－香港稅項協議規定的優惠稅項待遇。此外，如若交易或安排被相關稅務機關視為主要為享受中國－香港稅項協議下的優惠稅項待遇而達成，則該等優惠稅項待遇可能需由相關稅務部門在將來進行調整。

我們的部分中國附屬公司未足額繳納僱員住房公積金

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須向僱員的住房公積金作出供款。鑒於我們的僱員流動性高，亦由於中國各地區社會福利水平及情況各異，我們難以設計及實施綜合制度以妥善管理我們全體僱員的住房金積金。因此，我們某些中國附屬公司未足額繳納僱員住房公積金。根據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相關中國附屬公司或須繳清住房公積金未繳納部分。我們認為，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住房公積金未繳納部分合計將不超過人民幣1.1百萬元，已作出等額撥備。

有關外國實體收購中國公司的中國法規可能限制本公司收購中國公司的能力，對本公司執行收購策略造成不利影響

中國六個部門頒佈並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八日生效的併購規定，規管外國投資者收購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的股權或資產或認購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的經擴大股本，其導致境內非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風險因素

外商投資企業於收購或投資完成後轉型為外商投資企業。併購規定的條文列明收購境內企業後的業務範疇必須符合發改委及商務部共同頒佈將產業概括分類為鼓勵、限制及禁止類別並不時更新的外商投資目錄。併購規定亦列明收購境內企業股權的收購程序。其他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七－主要法律及監管規定概要－外商投資法規－外商投資目錄」一節。

併購規定的詮釋及執行仍存有不確定性。倘我們日後決定收購中國公司，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可順利取得併購規定列明的全部所需批准或完成所需手續，因而局限我們實施擴充及收購策略的能力，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未來增長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實施中國勞動合同法、其實施細則以及其他勞動相關法規可能增加我們的經營開支

中國勞動合同法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及實施。新法律及其實施細則加強僱員保障，根據現行中國勞動法，僱員於其受僱期間享有若干權利：(i)簽訂書面僱傭合約；(ii)收取加班工資；及(iii)終止及變更僱傭合約。此外，中國勞動合同法及其實施細則修訂現行中國勞動法的若干方面，因此可能增加中國勞工成本。由於中國勞動合同法及其實施細則實施時間較短，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潛在影響仍不明朗。實施中國勞動合同法及其實施細則可能增加我們的經營開支，特別是人力資源成本及管理費用。倘若我們決定對僱傭或勞工政策或慣例進行重大修訂，或裁減員工數目，則中國勞動合同法可能限制我們以我們認為最具成本效益或可行的方式進行修訂或變更，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職工帶薪年休假條例，連續工作超過一年的僱員可按年資享有5至15日的有薪假期，視乎僱員工作年資而定。倘若僱員應僱主要求同意放棄休假，可就所放棄的每日假期獲得相當於正常日薪三倍的工資。該等法律、規例及法規或會令我們的勞工成本上升。概不保證中國不會頒佈其他或新勞動法律、條例及法規，而令我們的勞工成本進一步上升及日後發生勞資糾紛。倘若出現與僱員相關的紛爭、停工或罷工，可能會干擾我們的業務，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風 險 因 素

未能遵守有關登記中國公民僱員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中國法規可能會令該等僱員或我們面臨罰款及法律或行政制裁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五日頒佈的個人外匯管理辦法實施細則及國家外匯管理局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八日頒佈的《境內個人參與境外上市公司員工持股計劃和認股期權計劃等外匯管理操作規程》，獲境外上市公司根據其僱員購股權或股份獎勵計劃授予股份或購股權的中國公民須透過該境外上市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或其他合資格中國代理於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並完成有關購股權或其他股份獎勵計劃的若干其他手續。來自銷售境外上市公司所分派的股份或股息的外匯收入可匯入該中國公民的外幣賬戶或兌換為人民幣。此外，境外上市公司或其中國附屬公司或其他合資格中國代理須委任資產管理人或監管人、委任託管銀行及開設特定外幣賬戶以處理有關購股權計劃或其他股份獎勵計劃的交易。本公司及其將會獲授購股權的中國公民僱員將須遵守該等規則。倘若本公司或其中國公民僱員日後未能遵守該等規則，本公司或其中國公民僱員可能會面臨罰款及其他法律或行政制裁，從而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政府對貨幣兌換的規管可能限制我們有效運用現金的能力

中國政府對人民幣兌換為外幣的實施管制，在若干情況下亦管制匯出中國的外幣匯款。根據現行中國外匯規例，分派溢利、利息付款及營運相關開支等往來賬項目付款可按照若干程序規定以外幣結算，毋須事先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的批准。我們不能保證該等涉及往來賬目項目的外匯規例在將來仍會得以實施。此外，嚴謹的外匯管制將繼續應用於資本賬目交易。該等交易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或登記，而償還貸款、直接資本投資及投資於可轉讓票據亦受到限制。倘我們的附屬公司未能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或倘若有關法規在日後有所變動，限制附屬公司將股息付款匯至本公司的能力，則本公司的流動資金以及就股份分派股息的能力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關於境外控股公司向中國實體提供貸款及直接投資的中國法規可能會延誤或阻止我們向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作出貸款或額外注資

作為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的境外控股公司，本公司可向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作出貸款，或向中國附屬公司作出額外注資。提供給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的任何貸款須遵循中國規例，並須獲得相關批准。例如，我們提供給我們的全資中國附屬公司的貸款不能超過法定限額，且必須向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分支機構登記。我們亦可能會考慮通過注資為我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風 險 因 素

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提供資金。根據相關中國外商投資企業規例，視乎外商投資企業的總投資額及業務類型，對中國外資企業的出資需獲得商務部或其地方分支機構的批准。概不保證日後向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任何附屬公司提供的貸款或注資，可按時獲得所需的政府登記或批准，或可能根本無法獲得該等政府登記或批准。倘未能取得該等登記或批准，我們對我們的中國業務提供資金的能力或會受到不利影響，從而對我們的流動性以及拓展業務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未能遵守國家外匯管理局有關我們的實益擁有人成立特殊目的公司的規例，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限制我們向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注資的能力，限制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向我們分派溢利的能力，或令我們面臨罰款

由國家外匯管理局發出並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一日生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特殊目的公司的通知》規定，在以下情況中國居民須向國家外匯管理局的地方分局登記或備案：(a) 為基於其在中國的資產或權益進行資本融資而在境外設立或控制任何公司 (通知中稱「特殊目的公司」) 前；(b) 在將其境內企業的資產或股權注入境外特殊目的公司後，或向境外特殊目的公司注入資產或股權後進行境外融資後；及(c) 在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發生任何重大股本變動之後 (未作任何返程投資)。有關其他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七一主要法律及監管規定概要—有關外國投資及海外上市的規例—與外匯有關的法律及規例」。

本公司的一些實益擁有人 (即車醫生、郭醫生、孟先生、張醫生及黃先生) 為中國居民並已告知我們，彼等已就其在本集團的投資向相關的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分支機構進行登記。展望將來，該等實益擁有人須遵守有關我們的投資及融資活動的其他外匯登記規定。倘若我們或我們的實益擁有人 (彼等為中國居民) 未能遵守相關國家外匯管理局的規定，我們或我們的實益擁有人可能會遭受罰款及法律制裁，我們向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注資的能力可能受到限制，或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向我們分派溢利或償付國外貸款或進行其他對外付項的能力可能受到限制。任何上述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人民幣匯率波動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以及閣下的投資造成不利影響

人民幣兌其他外幣的價值受中國政府政策以及國際經濟及政治發展的變動所規限。根據統一浮動匯率制度，人民幣乃根據人民銀行所設定的匯率兌換為外幣 (包括港元及美元)，該等匯率一直大致保持平穩。然而，中國政府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一日改革匯率機制，轉為參照一籃子貨幣的市場供求的有管理浮動匯率機制。因此，同日人民幣兌港元及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風 險 因 素

美元升值約2.0%。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三日，中國政府將人民幣兌非美元貨幣的每日匯率波幅由1.5%擴大至3.0%，以提高新外匯制度的靈活性。

外國近期一直向中國施壓，要求中國採納更靈活的貨幣制度，此舉或會導致人民幣進一步升值。例如，倘若中國未使人民幣兌美元升值，則美國國會擬立法尋求對中國進行貿易制裁。美國財政部推遲向原訂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向國會提交的報告，指眾多美國議員希望將中國列為「匯率操控國」。在中國與美國政府官員舉行的一次近期會議上，中國承諾尋求匯率改革並計劃進一步推進外匯匯率機制改革，提高其貨幣匯率靈活性。儘管中國發出聲明，但美國眾議院最近通過法案，允許美國公司向來中國進口產品徵收反傾銷稅，以補償人民幣被低估而造成的價格優勢。由於該等及其他發展，人民幣兌美元或其他貨幣的價值可能再次重估，或人民幣可能獲准全面或有限度自由浮動，因而可能導致人民幣兌美元或其他貨幣升值或貶值。目前無法確定港元及美元兌人民幣的匯率會否進一步波動。人民幣升值將導致我們面對來自進口醫藥產品的競爭加劇。此外，由於我們的收益以人民幣計算，人民幣貶值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以外幣計值的股份價值及任何應付外幣股息，以及我們償還任何外幣債務的能力構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附屬公司、營運及重大資產均位於中國。股東可能無法獲得與百慕達公司法可能授予的同等權利及保護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受百慕達公司法規限。我們的附屬公司及營運位於中國。因此，我們的附屬公司須受中國相關法律規限。百慕達公司法可向股東提供若干權利及保護，而中國法律未必制定有相應或類似條文。因此，股份投資者可能會或不獲與百慕達公司法可能授予的同等股東權利及保護。

閣下或難以對我們或我們的高級職員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及執行裁決

本公司乃根據百慕達法例成立，其附屬公司乃根據中國法律成立。我們絕大部分資產位於中國。此外，我們的大部分董事及高級職員為中國居民，其資產亦可能位於中國。中國並無訂立互相認可及執行大多司法權區法院裁決的條約或安排。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四日，香港與中國訂立《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該安排」），據此，香港法院在具有書面管轄協議的民商事案件中作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風 險 因 素

出的須支付款項的具有執行力的終審判決，當事人可在中國申請認可及執行有關判決。同樣，中國法院在具有書面管轄協議的民商事案件中作出的須支付款項的具有執行力的終審判決，當事人可在香港申請認可及執行有關判決。「書面管轄協議」指當事人為解決爭議，自該安排生效之日起，以書面形式明確約定香港法院或中國法院具有唯一管轄權的協議。因此，倘爭議各方不同意訂立書面管轄協議，則不可能在中國執行香港法院作出的判決。故此，難以或甚至不可能對我們在中國的資產、高級管理人員或董事送達法律程序文件，以在中國尋求認可及執行外國判決。

中國是《認可和執行外國仲裁裁決公約》（「紐約公約」）的其中一個簽署國，該公約准許紐約公約其他簽署國的仲裁庭的仲裁裁決得以執行。隨著中國於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恢復對香港行使主權，紐約公約不再適用於在中國其他地區的執行香港的仲裁裁決。因此，於一九九九年六月二十一日簽訂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允許香港與中國大陸之間相互執行仲裁裁決。該諒解備忘錄已得到中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立法會的批准，已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一日生效。倘若由非紐約公約簽署國的仲裁庭作出的仲裁裁決，且此仲裁裁決在中港的諒解備忘錄中並無類似安排，則此仲裁裁決可能難以在中國得到認可和執行。

本公司為控股公司，能否派付股息取決於其在中國的附屬公司的盈利與分派

本公司乃根據百慕達法例註冊成立的控股有限責任公司。我們的所有業務均透過我們在中國的附屬公司經營。本公司能否向股東支付股息取決於中國附屬公司的盈利及向本公司分派的資金（主要為股息）。中國附屬公司向本公司分派股息的能力視乎（其中包括）其各自的可分派盈利而定。根據中國法律，僅可以按中國會計準則及規例計算的累計溢利派付股息，而中國附屬公司亦須將部分除稅後溢利撥入若干不可作現金股息分派的儲備金。現金流狀況、中國附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載分派限制、債務文據所載限制、預扣稅及其他安排等其他因素亦會影響中國附屬公司向本公司作出分派的能力。該等限制可能削減本公司來自中國附屬公司的分派金額，繼而限制其就股份派付股息的能力。